

附件 3

省级节能降碳技术改造项目 计划申报指南

项目申报主体如实填写《省级节能降碳技术改造项目申报书》（附件 1），对项目的真实性、合规性负责。

1.项目领域只能选择制造业企业、纳入全国碳排放权交易市场制造业企业、低（零）碳园区三项中的其中一项，并在对应的“ ”内打“√”。

2.申报书目录根据《省级节能降碳技术改造项目申报书》提供的目录模板进行编制，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3.建设性质填写改建或扩建。

4.项目投资额须提供具体构成内容，光伏建设不属于资金支持范围，不计入项目总投资额。项目建设进度根据已完成投资额除以项目投资额计算得到。

5.项目降碳量须提供具体构成内容和计算过程，光伏不计入项目降碳量。

6.综合能耗按照折标系数计算（电力：2.83 吨标煤/万千瓦时，天然气：12.15 吨标煤/万立方米；其他能源品类按照国家统计局 P 205-1 表中的折标系数计算，链接地址：<https://www.tukuppt.com/>

muban/lnoaadpe.html)。

7.碳排放总量按分品种碳排放因子计算（电力：4.974 吨/万千瓦时，热力：0.11 吨/吉焦，天然气：21.15 吨/万立方米，柴油：3.145 吨/吨柴油，汽油：3.043 吨/吨汽油；其他能源品种参考《工业其他行业企业温室气体排放核算方法与报告指南（试行）》，链接地址：<https://www.ndrc.gov.cn/xxgk/zcfb/tz/201511/W020190905506438889540.pdf>）。

8.项目领域为制造业企业、纳入全国碳排放权交易市场制造业企业的，填写“项目建设内容（制造业企业）”。

9.项目领域为低（零）碳园区的，填写“项目建设内容（园区）”，建设主体非园区管委会或其平台公司的，但依旧为园区公共区域基础设施等提供服务的节能降碳技改项目需提供由园区管委会出具的相关情况证明。

10.表中“服务商”请填写负责或参与该技改项目对应类型的节能降碳综合服务商名称（如有）。

11.请使用小四号仿宋体填写表格，单倍行距，表格可延伸。纸质版请使用 A4 纸双面印刷，装订平整，采用普通纸质材料作为封面。